**建安建工公字〔2018〕79号**

**许昌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三期土建工程（二、五）标段二次**

**变更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一、原投标文件招标公告中报名资格条件现变更为：

二标段：1、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五标段：1、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综合监理资质；2、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二、原报名时间顺延至2018年7月8日

其他内容不变。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许昌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樊剑磊

电      话： 0374-5166226

代理 机构：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蔡小彪

电 话：13137417939